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苏教办指〔2017〕4号

---

## 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举办江苏省第七届 大学生就业创业知识竞赛的通知

各普通高校、独立学院、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进一步普及、宣传国家和我省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法规，引导和帮助广大学生掌握就业创业知识，经研究，定于4月起举办江苏省第七届大学生就业创业知识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竞赛组织

竞赛设组委会，全面负责本次活动的组织工作。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分管领导担任组委会主任，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负责人担任组委会成员。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高校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具体负责活动的日常宣

传、组织实施等工作。

## 二、参赛对象

省内全日制普通高校 2018 届毕业生。

## 三、赛程安排

- (一) 宣讲阶段 (4 月 1 日—4 月 30 日);
- (二) 学习参赛阶段 (5 月 1 日—11 月 20 日);
- (三) 总结评奖阶段 (11 月 21 日—12 月 10 日)。

## 四、参赛方式

通过手机客户端或网站学习参赛。“天天爱学习”板块每日推送 2 题, 每日学习后可积 4 分。“竞赛全题库”板块为知识竞赛所有的题目, 供学生系统全面的学习。“人人来挑战”板块为一套完整竞赛试卷, 需要在 60 分钟内完成 50 题 (含单选 30 题, 多选 10 题, 对错判断 10 题), 总分为 100 分。答题完毕并提交试卷后即可得到本人的竞赛成绩。

### (一) 手机客户端参赛方式

已安装并开通使用“91job 智慧就业平台”的高校, 组织本校学生登录本校就业网站或就业手机 APP, 实名注册后进行学习答题。

### (二) 网上参赛方式

参赛学生登录江苏毕业生就业网 (<http://www.jsbys.com.cn>) 完成实名注册, 进行在线学习和答题。

## 五、奖项设置

大赛设“学生优胜奖”和“高校最佳组织奖”若干。

### (一) 学生优胜奖

按参赛学生竞赛成绩和学习积分排序，取参赛总人数的前1%为学生优胜奖。

### (二) 高校最佳组织奖

1. 组委会根据各校组织推动情况，综合参赛学生比例、成绩、学习积分等因素进行评选和奖励。

2. 申报最佳组织奖的高校应将本校活动总结以书面形式上报竞赛组委会办公室。申报材料包括：围绕竞赛开展的宣传、组织、实施等相关工作及图片新闻报道等。

3. 最佳组织奖的申报截止日期为2017年11月26日。

## 六、工作要求

(一) 各高校要认真组织，指定专人负责本校学生的参赛组织和实施工作。

(二) 各高校要围绕竞赛开展大学生就业创业政策和相关知识宣传普及工作，运用多种形式进行宣传和培训。

联系人：姚倩、陈登峰；电话：025-58053000、83335756、18100628407；电子邮箱：jsdxscy@163.com；通信地址：南京市上海路203号9号楼407室省招就中心培训服务部；邮政编码：210024。





---

江苏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7年3月21日印发

---